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太阳纸业，证券代码：002078）2015年7月22日、7月23日、7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于2015年7月11日发布了《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于2015年7月1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于2015年7月22日发布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0）。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后证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已经于2015年4月28日披露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中预计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0%-30%，变动区间为21,366-27,776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未发生变化。

2、公司分别持有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和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45%的股权。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前述三家合作公司的股权出售给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太阳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控股”）。公司于2015年7月20日与太阳控股签署了三家合作公司《股权转让意向书》，同意太阳控股以现金购买的方式收购本公司持有的合作公司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涉及外商企业批准证书变更、工商登记变更等事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